

神池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神池县乡村振兴局组织全体员工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相关部署，认真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从乡村振兴实际出发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今年发布信息共7条。具体做法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工作职责。成立由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局党组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办公室负责日常具体工作。全局围绕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业务科室专项抓”的工作原则，切实把信息公开推向社会，接受监督。

（二）规范工作程序，建立健全机制。对我单位现有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进行认真梳理和仔细审查，对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进行分解、全面落实目标责任，强化制度执行力，严格责任追究。加强制度创新，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，建立定期统计报送制度。各科室均明确一名承办人或信息员，具体负责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提供和更新政府信息。各科室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经常性的重要工作来抓，并使之制度化、常态化，形成了政府信息及时更

新与发布、网上意见及时处理与反馈的长效机制。各业务科室负责人负责对本科室网上政务信息进行审查，保证信息公开的准确、安全。

(三) 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。为深入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我局加大宣传力度，大力宣传乡村振兴相关政策知识、工作动态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好做法好成绩、涌现的先进事迹等。除日常宣传外，还充分利用政府宣传周等活动，宣传和群众紧密相关的政策知识，让社会各界对乡村振兴工作的了解进一步深入，对相关政策文件的掌握更加全面，在全社会营造了良好氛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有待进一步增强；二是主动公开的广度、深度还不够，公开的内容和种类还有待进一步延伸和细化。对于上述问题，我局将积极改进，加强工作指导，2023年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一是进一步提高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加强宣传教育，不断提升公开整体工作水平；二是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信息公开内容。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三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渠道，为群众获取政府乡村振兴信息提供便利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在便民利民上更加灵活多样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